



梦里嘉禾常葳蕤

□张大斌



我的老家，在四川盆地底部的浅丘地带。那里要山有山，要河有河。山河之间，便是大片大片良田沃土，中国南方地区的庄稼瓜果蔬菜，大都能在这里开花结果。

这里的土地与这里的农民有着前世的约定，一份付出，一份回报，互不亏欠。农民牢记二十四节气犹如牢记祖先的恩德。那些特别的日子，是落入凡间的星辰，高贵，典雅，充满温情。

集体耕种时期，生产队的土地是用来集中种植水稻、玉米、小麦等主粮的。只有田边地角的零星土地，才能分给每家每户，作为自留地，用以种植撩拨味蕾的菜蔬。

我家的自留地在两块一上一下的水田之间，修长，逼仄，像一条懒蜷缩在那里，丑得不成样子。但父亲是土地的魔法师，他能让这片土地一年四季开着各色的花儿，成为我们一家人最为依恋之地。我心里特别好奇，真想有一块土地，亲手侍弄一下子。

在两块田之间，有一小段田垄，比大部分田垄略宽拇指那么大一点，父亲指着田垄说：“那就是你的土地。”那时候我连锄头都拿不动，便用镰刀、弯刀这些轻巧的农具，开垦出这块小土地。

父亲种什么，我就种什么。每种下一株植物，就种下了我的一颗心。我在心里暗暗较着劲，希望自己的庄稼，比父亲种的长得更好。我有事没事就去巡视自己的小

土地，不让一只害虫施展阴谋诡计，不让一棵杂草有机可乘。为了让自己的庄稼长得更好，我不惜和父亲抢着给小土地施肥。发现父亲种的一些植物比我的长得更好，我就悄悄地把它移植在我的小土地上。不仅如此，我还偷偷地将自己的童子尿，赐给自己的庄稼，让它们带着我的体温和爱意，天天向上。

我的小土地不负我心。最先成熟的是玉米。我把那棒槌一样饱满的玉米搬下来，连皮带壳清水煮熟，一家人吃得唇齿留香。

我有田边地角的小土地，生产队也有。在院子一上一下的两块地坝之间，有一两亩坡地，种什么呢？水稻不可能，玉米、小麦没有特色，遍坡梁子都是。这块土地，就像生产队的一块自留地，不种点有意思的东西，实在说不过去！不知是不是天意，这片土地成了一片甘蔗林。我最盼望甘蔗成熟的时候，那时候每家每户都有甘蔗吃了。吃甘蔗的时候，我才知道，没有人不盼着甘蔗早日收割。收割甘蔗的日子，应该是生产队最甜蜜的日子。

小土地不过小儿科，真正让人震撼的还是生产队那漫山遍野的庄稼。春小麦、夏玉米、秧稻谷，还有高粱、大豆、红苕等各种各样的间种庄稼。在众多的庄稼中，我最喜爱的还是油菜。三四月的阳光娇嫩又璀璨，吹开大片大片的油菜花朵，那淡黄而喜庆的色泽，引得天上的白云都徘徊

流连一步三回头。那些蝴蝶、蜜蜂、飞鸟，像赶集一样，都来分享这份美丽。油菜花变成了油菜籽。阳光透过疏疏密密的油菜籽，在土地上描摹油菜枝丫袅娜的身姿。有一次，我在油菜地里转悠困了，竟然钻进油菜地里，让油菜花成为我的帐篷，伴我进入梦乡，成为我这辈子最难忘的一次露营。

作为南方人的主食，稻谷往往满足不了饥饿的需求。那时还在小范围推广的杂交水稻，把我们生产队纳入了推广范围。那块年年育秧的秧田，被分成一高一矮的两行水稻，当水稻扬花的时候，就用竹竿将高秆水稻花粉赶到矮秆水稻上。后来我才知道，高的叫公本，矮的叫母本，这样的授粉，就是杂交。这块秧田的水稻，就是次年的谷种。栽种杂交水稻后，一样的田就可以产出更多的稻谷。这块秧田，年年生产谷种，在人们心中，变得更加珍贵。那块秧田似乎有一种魔力，常常吸引我去看个究竟，也许有一天，我就会发现这块秧田高能分娩的秘密。有一天晚上，下了一夜的大雨，我急匆匆赶到秧田时，秧田已经被沙泥覆盖了一大片，我爱之心切，赶紧去把秧苗扶起，却一脚陷入了泥泞，只好狼狈地逃回家去。

农村开展土地承包改革的时候，我是一个半大孩子，我一边上学，一边跟着父亲耕种承包地。我家的承包地在那一大片一大片的土地中间，由此我也有幸从耕种小土地进入了真正的田间劳作。那大片大片绿油油的庄稼，成为我对老家刻骨铭心的记忆。

对土地的挚爱，珍惜，感恩，渗入血脉。我离开老家后，总爱拿城里的粮食与蔬菜的口感，和老家的味道对比后进行一番品头论足。我的老家人如果进了城，都会给我带些咸菜水果之类的农家产物，他们知道，我最馋老家这一口。而我每次回家，父老乡亲都会给我装些大米红薯之类的东西。老家人知道，任何山珍海味，都比不过来自乡土食物的原汁原味。

我们这些从农村出来的60年代人，陆续到了退休年龄，虽然做了大半辈子的城里人，但城市只改变了我们的外表，却无法改变我们对老家土地绵延不尽的乡情。

与水共居的执念

□荷华

每一个人的心中都流淌着一条河，这条河不一定非得像长江、黄河那样雄伟壮阔、源远流长，但它会一直在某个人的心里流淌，昼夜不息，永不干涸。

我心中的那条河很小，小得在地图上找不到，也没有正式的名字，村民们随意地称它为小河、河沟，可它却是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条河。

我小时候跟着奶奶长大，那条小河绕着奶奶的房屋蜿蜒流过。河水清浅，绿得透明，能看清河底每一块卵石。河床狭窄，两岸的野草垂到水里，伙同河里的水草一起占据了河面。你只看得见一团浓郁的绿色，根本分不清哪是草、哪是河，河水静止不动，当你把手或脚放到水里，才能看到手、脚与水相遇处，激起的一圈又一圈水纹无穷无尽扩散。你才知晓它一直在流淌，以看不到的速度在流逝，就像时间和生命一样。

河里有鱼，细细小小，好像永远长不大似的。它们总是一群一群集体行动，头总朝着同一方向，排列整齐地悬在水里，一动不动。好像把手伸到河水里，就能捧起一大捧鱼，但真的将手伸进去，鱼们刹那间消失得无影无踪。那时，我大部分时间都和这条小河在一起，就像一株芦苇扎根在河边，无忧无虑快乐地生长。

到了读小学的年纪，被迫离开奶奶，离开小河，来到县城。城里也有一条叫北门的河。不过它离我住的地方很远，远得难以走近它。河面上总是飘着污秽的垃圾，

散发着令人恶心的腥臭。

北门河在我父母眼中如洪水猛兽，他们带我路过时，总是用身体遮掩着我，防止我靠近它，甚至恨不得伸出手蒙住我的眼睛，生怕我看见它。离开小河滋养的我，像一株离开水的植物，远远地看看北门河狰狞的脸，总是不得劲儿，活得蔫头蔫脑的。

工作之后，我来到了南充，家左边有一条嘉陵江，右边有一条西河。虽然被两条江河环绕，但遗憾的是，江和我之间隔了一条马路和一个公园，西河和我之间隔了两条街。我总是喜欢散步。或是出门往左，跨过马路，跑过公园，到嘉陵江边去看夕阳晚照；或是出门向右，走过两个街区，在西河边看白鹭飞翔。与这条江或这条河相处的时候，我就像一条快要窒息的鱼重新回到赖以生存的水里。

作协开展采风活动，参观阆中水城和凤仪湾。因为工作的关系，我很少参加此类活动，但一听到“水”和“湾”字，心里便迫不及待地想去亲密接触。

阆中水城处于金沙湖国家级水利风景区，拥有嘉陵江最美最宽的水面，站在江边，极目远眺，江风迎面而来，裹挟着树林青草的芬芳，轻易拂去身体的焦躁。我贪婪地深呼吸，仿佛置身于童年的小河边，氤氲的水汽让我眉目舒展。

坐船，向着那片心中三面环水的乐土而去。我将手悄悄低垂，清凉的江水透过指尖，传递的纯粹让我神清气爽。闭上眼

睛，流过我指尖的江水，如同故乡那条小河的河水，是那样清凉，那样葱绿，那样亲切。我贪婪地吸吮着，这株久旱的植物终逢甘露。风渐渐趋缓，船慢慢靠岸，睁开眼，依山而建的房屋出现在眼前。从摇晃的船踏上坚实的土地，仿佛回到了儿时的乐园。坐在小楼平台的躺椅上，看着嘉陵江水向东流去，看着江对岸的青山相对而出，心里的激动兴奋渐渐宁静。这里是杜甫诗中“嘉陵江色何所似？石黛碧玉因相依”，这里是吴道子画中绝美的千里江山，这里也应该是我精神皈依的家园。

流连忘返。离开时，我像被连根拔起的植物，瞬间失去生命，直到遇见凤仪湾才重新活过来。

还是乘船而行，岸两边大片大片的向日葵，比阳光还要明媚耀眼，桃树梨树已经硕果累累，玉米地水稻田郁郁葱葱。一行人七嘴八舌，缠着掌舵的工作人员询问，这水是以前就有的吗？这是嘉陵江吗？木屋酒店能看到星星吗？

那傍水而立的酒店，默默地伫立在草地上，根紧紧扎进江水中，是那么静，那么美，脑海里浮出“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”的诗句，感动的情绪在心里奔腾，寻找着出口。我同它们一起立在草地上，将脚浸入水里，感觉自己渐渐变得轻盈澄澈。

晚上像枕在波涛上，依稀能听到浪涛的声音，像是幻觉，却又真切地就在耳边，我又一次回到奶奶河边的小屋。缠绕多年的失眠隐退，一觉睡到大天亮，直到一只鸟跳上窗台，用婉转的歌声将我唤醒，同时苏醒的，还有我心中一直流淌的那条河。深藏内心的那个与水共居的执念，它正以肉眼可见的速度蓬勃生长。

心有所愿，情有所牵，我相信与水共居的执念定会实现。